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1)

延遲建議根據特定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截止日期

茲提述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31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本公佈所用的專有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主要投資條款的截止日期

根據主要投資條款，截止日期不得遲於由主要投資條款生效日期起計滿六(6)個月之日。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主要投資條款的先決條件，因此，主要投資條款訂約各方於2017年9月29日訂立延遲協議，將截止日期由2017年9月30日延遲至2018年3月31日(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主要投資條款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蔡建文

香港，2017年9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勇軍先生、秦姝蘭女士及蔡建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立輝博士及朱俊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俊超先生、唐嘉樂博士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